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
(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杭州中心)

被评价单位名称		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杭州中心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杭州中心柔性太阳翼产业化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道字【评】字第2508023号）
项目简介（含图片）		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杭州中心，住所位于杭州市西湖区六和金座6幢201室，法定代表人杨晓宁，开办资金为49460.85万元，单位类型为事业单位，单位的宗旨和业务范围为：打造航天技术成果转化与产业化平台。开展空间人工智能控制、空间新材料与结构、空间先进动力等宇航领域以及卫星应用、智慧城市、智能装备、信息安全等航天技术应用领域的创新技术研究 引入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先进技术与人才促进与浙江省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开展深入合作（涉及资质许可项目需持有资质证书开展）。 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杭州中心是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第五研究院）与杭州市人民政府共同发起创办的事业单位，未来将建设成为五院在长三角地区的技术创新平台和产业化发展基地。 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杭州中心柔性太阳翼产业化项目位于杭州市西湖区云栖小镇智能制造及总装集成基地B、C厂房，总投资18500万元，建设柔性太阳翼生产线，改造智能装备总装集成基地B、C厂房（B、C厂房总图名称为“502厂房车间BC区”）。 本项目一期主要购置浸电池片贴片、试验测试、剪叉杆组件装配测试、伸展杆组件装配测试、太阳毯集成固化、收拢总装集成、展开测试、物料存储、修配、辅助器具、智能物流系统、生产管理信息系统以及公辅设施，进行厂房改造、工程安装建设等，一期可形成300套/年柔性太阳翼产能；一期主要购置剪叉杆组件装配测试、伸展杆组件装配测试、太阳毯集成固化、展开测试等设备，进行工程安装建设等，二期形成700套/年柔性太阳翼产能。最终形成1000套/年柔性太阳翼总产能。 本项目产品柔性太阳翼未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2022年第8号修订）中，其生产过程中涉及危险化学品无水乙醇。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7号，第89号修订），本项目属于C3742航天器及运载火箭制造，该行业未被列入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因此该单位不需要办理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 本项目位于杭州市西湖区云栖小镇智能制造及总装集成基地B、C厂房（B、C厂房总图名称为“502厂房车间BC区”），园区东侧为山望艺术（转塘校区）；南侧为石龙村路；西侧为航天新型创新与产业制造基地；北侧为石龙山支路。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袁福江
技术负责人		蒋永成
过程控制负责人		吴芳萍
评价报告编制人		袁福江、王璐
报告审核人		夏宇科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袁福江、王璐、张卫兴、张奇峰、段建勇
	注册安全工程师	袁福江、王璐、张卫兴、张奇峰、段建勇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 评价工作	人员	袁福江、王璐
	时间	2025.9.8至2025.10.21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5.10.21